



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5 年 3 月 17 日

上櫃之康呈公司董事長涉嫌炒股，800萬元交保

本署檢察官於 17 日指揮調查局中部地區機動工作站發動企業肅貪，偵辦股票上櫃之康呈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更名前為凌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代號：6236）董事長吳某涉嫌違反證券交易法第 155 條第 1 項炒作股票案，共搜索康呈公司等遍及臺中市、臺北市、彰化縣之 16 處處所，並約談負責人吳某及帳房、證券戶人頭等 21 人及營業員等 5 人到案查明。

吳某於 102 年間疑為借入主凌越公司上櫃，為製造該檔股票交易活絡現象，與多人共同在集中交易市場拉抬凌越公司股票股價，涉嫌連續在開盤前即以漲停價大量委託買進，在 102 年 6、7 月間，致使凌越公司股價自 11.1 元飆漲至 33.76 元，漲幅高達二倍多，曾因此多次遭櫃買中心列為處置股票而於 102 年 7 月 9 日遭停止於櫃檯買賣。惟該檔股票於 102 年 12 月 17 日恢復交易後，吳某等人又再以相同方式拉抬股價，使凌越公司股價持續以驚人漲勢跳空漲停開盤，迄 103 年 1 月 7 日期間，凌越公司股票雖僅成交 196 張，股價卻自 36.1 元飆高至 80 元，漲幅高達 139%，嗣吳某等人再陸續出脫持股，初估獲利數千萬元。

經檢察官複訊後，對吳某諭知 800 萬元交保，其餘 5 名共犯分別以 30 萬至 600 萬元不等金額交保。本署仍將持續追查。